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5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5 人。杨海贤董事长主持会议表决。会议议案同时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的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张杰女士兼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 1），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获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江媛媛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2），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该议案获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1：张杰女士简历

张杰女士，1968年出生，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北京大学理学硕士。先后就读于郑州大学外语系英美文学专业、北京大学心理学系应用心理学专业。1990年在河南省地震局从事翻译工作。1990年10月起进入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在财务部和办公室工作。1993年起历任公司秘书、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员工监事等职。2006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24日开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现兼任下属企业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1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张杰女士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在上述单位未担任过董监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持有公司A股股票17,325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信惩戒情形。

附件2：江媛媛女士简历及联系方式

江媛媛女士，1986年出生，硕士学历。2011年3月起进入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1年8月起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2012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

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江媛媛女士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在上述单位未担任过董监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江媛媛女士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755-26948888

传真号码：0755-26003684

电子邮箱：investor@nspower.com.cn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7楼

邮政编码：518053